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3-105

债券代码：118034

债券简称：晶能转债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客观、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选择合作的关联人均具备较高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情况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主要为涉及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关联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允、互利、合理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

联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计委员会的书面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相关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政策符合市场惯例，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董事会、监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 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总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与本议案存在利害关系的法人或自然人需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为了进一步开发利用公司新建产能的厂区屋顶资源，补充日常生产运营电力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晶科”）和控股子公司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晶科”）拟分别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科技”）下属公司签署《分布式屋顶电站能源管理协议》，在公司下属厂区内投建 2 个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总共涉及关联交

易金额预计为 46,562 万元（未来 25 年运营期合计交易金额）。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建设所需组件指定由公司提供，项目所发电量优先供予青海晶科与海宁晶科使用。以上事项所涉关联交易金额连同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累计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经审批额度及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前次预计金额 (万元) [注 1]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与 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 交易金额[注 2]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晶科科技及其子公司	电力市场化交易相关服务	1,300.00	1,332.93	不适用
		购电	915.00	587.84	不适用
	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金刚线	22,000.00	17,550.40	不适用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晶科科技及其子公司	销售组件、支架	50,000.00	28,704.15	下游电站开发运营商视市场价格变化动态调整产品采购量，故采购量相应下降
		销售储能设备	18,000.00	451.77	下游电站开发运营商视市场价格变化动态调整产品采购量，故采购量相应下降
融资	金源华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1,000.00	722.69	公司资金面改善，相应减少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

	江西金诺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供应链金 融	1,000.00	551.51	不适用
关联租 赁	晶科科技 及其子公 司	出租物业	536.00	409.74	不适用
	<b>总计</b>		<b>114,751.00</b>	<b>50,311.03</b>	-

注：

1、公司上述前次关联交易预计已经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7）。

2、上述所列的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将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5,5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注 2]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注 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力市场化交易相关服务	2,100.00	0.36%	1,332.93	0.36%	不适用
		购电	910.00 [注 1]	0.15%	587.84	0.16%	不适用
		节能改造	250.00 [注 1]	0.04%	114.67	0.03%	不适用

		业务服务					
	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金刚线	25,000.00	0.32%	17,550.40	0.22%	预计金刚线耗材需求旺盛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组件、支架	65,000.00	0.65%	28,704.15	0.32%	预计电站开发节奏加快带动组件需求
		销售储能设备	20,000.00	0.20%	451.77	0.01%	电站开发节奏加快带动储能相关设备需求
融资	江西金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金融	1,000.00	0.11%	551.51	0.01%	不适用
关联租赁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租物业	1,250.00	58.09%	409.74	27.02%	不适用
	<b>合计</b>		<b>115,510.00</b>		<b>49,703.01</b>		

注：

1、本项预计的 2024 年度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购电交易及节能改造业务服务金额未包含：

(1)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来安县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出租屋顶并购电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的相关购电金额。

(2)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出租屋顶并购电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的相关购电金额。

(3)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中的相关购电金额。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4）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中的相关购电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5）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中的相关购电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6）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中的相关购电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上述所列的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3、本项所列“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为 2023 年 1 月-10 月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

### 1、晶科科技

公司名称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资本	357,088.018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7 月 28 日至长期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岑阳镇国道西路 6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仙德

实际控制人	李仙德、陈康平、李仙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晶科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十四）之规定，晶科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前期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晶科科技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在与公司合作过程中可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关联人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4,172,024.84
净资产	1,574,234.52
营业收入	350,315.47
净利润	39,901.17

## 2、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瑞昕科技”）

公司名称	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2 月 13 日至长期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安江路 72 号
法定代表人	李仙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工具制造；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新瑞昕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仙华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十四）之规定，新瑞昕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前期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新瑞昕科技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在与公司合作过程中可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关联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44,236.80
净资产	20,377.72
营业收入	24,020.30
净利润	8,522.06

### 3、江西金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诺供应链”）

公司名称	江西金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4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39 年 9 月 3 日
住所	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园大道 22 号国际金融产业园 3 栋 5 楼
法定代表人	衣同波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内外贸易；国际、国内贸易代理；普通货物装卸、仓储业务（危险品除外）；道路普通货运、道路货物专用运输、道路大型物件运输；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金融、证券、保险、期货除外）；矿产品、有色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的销售；煤炭、水泥、钢材、粉煤灰、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机器设备租赁（不含限制项目）；汽车及汽车配件、初级农产品、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计算机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日用百货、服装面料及辅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	金源华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仙德、陈康平担任董事的公司，金诺供应链为金源华兴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十四）之规定，金诺供应链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前期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金诺供应链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在与公司合作过程中可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关联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248,234.92
净资产	33,190.93
营业收入	263,176.50
净利润	5,475.80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关联人的商品和服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向关联人进行融资和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 （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客观、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均是根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选择合作的关联人均具备较高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综上，保荐人对上述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 六、上网公告文件

1、《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